

证券代码：832898

证券简称：天地壹号

主办券商：中信证券

天地壹号饮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天地壹号饮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规定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基于独立判断，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就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行了审核，我们一致认为：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，兼顾了股东利益和公司持续发展的需要，没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。我们同意董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，并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就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审核，我们一致认为：上述关联交易预计程序合法有效，关联董事回避了该项关联交易的表决；该交易为公司日常正常经营活动业务往来，具有必要性、合理性，价格公允，不存在显失公平的情形。交易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有利于公司业务稳定发展，没有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，没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我们同意董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

计的议案，并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作为独立董事，我们就公司《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事项进行了审核，我们一致认为报告内容合理公正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公司关于《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的议案，并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《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规定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就公司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发表如下意见：经检查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具有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颁发的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的专业会计中介服务机构，本次聘任审计机构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我们同意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继续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并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就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进行了审核，我们一致认为：在确保资金满足生产正常运营的前提下，公司预计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中低风险理财产品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，同时可以增加公司收益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独立董事：杨大贺、陈鹭曦、李强

2025年4月30日